

➤飲宴應酬(313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15 年 2 月飲宴應酬案件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	本府政風處	○○市議會	115/2/11	○○餐廳	○○市議會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邱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劉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楊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涂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林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	本府消防局	○○醫院	115/2/9	○○餐廳	○○醫院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尾牙宴，邀請該局范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發展協會	115/2/5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會員大會及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5	○○餐廳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理事長交接暨幹部就職典禮及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5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尾牙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13 日舉辦尾牙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1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3 月 15 日舉辦會員大會及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	本市佳里區公所	○○消防之友會第○辦事處	115/2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消防之友會第○辦事處於 115 年 3 月 20 日舉辦顧問聯誼餐會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工業區廠協會	115/2/25	○○餐廳	○○工業區廠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晚宴，邀請該局徐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公司	115/2/13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3 日舉辦尾牙慶典，邀請該局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	本府經濟發展局	○○工業區廠協會	115/2/11	○○餐廳	○○工業區廠協會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理監事交接典禮，邀請該局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中心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中心於 115 年 2 月 1 日舉辦聯席會報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團委會	115/2/26	108 田園	○○團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交接典禮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祠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祠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建廟落成慶宴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13 日舉辦年終尾牙暨點燈儀式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1 日舉辦春酒聯誼餐會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平安福宴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5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平安壽宴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平安宴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8 日舉辦平安福宴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8	本市歸仁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8 日舉辦平安壽宴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宮	115/2/9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○○宮尾牙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宮	115/2/9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○○宮尾牙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8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1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舉辦 115 年度新春聯誼餐會活動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9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2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舉辦 115 年度新春聯誼餐會活動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3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舉辦 115 年度新春聯誼餐會活動，邀請該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4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舉辦 115 年度新春聯誼餐會活動，邀請該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5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宮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○○宮迎春酒宴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6	本市北門區公所	○○宮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○○宮迎春酒宴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7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8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主任秘書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9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趙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40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高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1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邱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2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協會舉辦歲末尾牙餐會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3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邱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4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5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6	本市安平區公所	○○里	0115/2/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舉辦餐會，邀請該所高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47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區長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8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副區長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49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0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楊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1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2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3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4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5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李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56	本市永康區公所	○○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聯誼會於 115 年 3 月 11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該所許○○出席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7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1 月 30 日舉辦理監事會議，邀請呂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8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王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59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理事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0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5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1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6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2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9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9 日舉辦代表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呂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3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9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9 日舉辦代表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4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10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10 日舉辦理事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5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10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10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6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11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7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13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13 日舉辦尾牙聚餐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68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11	○○餐廳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農會代表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呂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69	本府農業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6	○○區農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農民節餐敘，邀請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0	本市下營區公所	○○殿	115/2/1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殿於 115 年 2 月 19 日舉行平安福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1	本市下營區公所	○○堂	115/2/1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殿於 115 年 2 月 20 日舉辦平安宴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2	本市下營區公所	○○民意促進會	115/2/1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民意促進會於115年2月22日舉辦春節聯誼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3	本府文化局	○○合唱團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合唱團於115年1月30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方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4	本府文化局	○○基金會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基金會於115年2月6日舉辦尾牙餐會，邀請該局方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5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6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7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78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79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0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趙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81	本府工務局	○○公司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行尾牙春酒活動，邀請該局蘇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2	本府工務局	○○集團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行尾牙晚會活動，邀請該局鄒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3	本市官田區公所	○○養護中心	115/2/5	○○養護中心	○○養護中心於 115 年 2 月 4 日舉辦年終餐會，邀請該所蔡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84	本市官田區公所	陳○○	115/1/30	里辦公處	陳○○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春節聯歡活動餐敘，邀請該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5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6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87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8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傅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89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90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1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謝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2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3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趙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4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5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6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洪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97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8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劉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99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侯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0	本市新市區 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 心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 辦年終尾牙聚餐，邀請該所卓○ 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 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 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1	本市新市區 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 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趙 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 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 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2	本市新市區 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 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林 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 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 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3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4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5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6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蘇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7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08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9	本市新市區 公所	○○區里長聯 誼會	115/2/23	○○餐廳	○○區里長聯誼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春酒宴會，邀請該所張 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 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 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0	本市新市區 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 員會	115/2/1	○○廟前廣 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，邀請 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 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 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1	本市新市區 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 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 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歲末賞兵平安宴，邀請 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 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 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 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 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12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聖誕賞兵聯誼餐會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3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4 日舉辦登革熱防治宣導活動暨志工聯誼餐會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4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18 日舉辦春節圍爐活動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15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4 日舉辦清水祖師聖誕平安宴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6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後備憲兵協會	115/2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後備憲兵協會於 115 年 3 月 7 日舉辦聯誼餐會活動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7	本市新市區公所	○○兒童關懷協會	115/2/24	○○餐廳	○○兒童關懷協會於 115 年 3 月 14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所張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18	本市麻豆區公所	榮○○	115/2/11	○○餐廳	榮○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 17 時 30 分舉辦春酒活動，邀請本所楊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19	本市麻豆區公所	榮○○	115/2/11	○○餐廳	榮○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 17 時 30 分舉辦春酒活動，邀請本所施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0	本市麻豆區公所	榮○○	115/2/11	○○餐廳	榮○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 17 時 30 分舉辦春酒活動，邀請本所李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1	本市麻豆區公所	榮○○	115/2/11	○○餐廳	榮○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 17 時 30 分舉辦春酒活動，邀請本所林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2	本市麻豆區公所	榮○○	115/2/11	○○餐廳	榮○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 17 時 30 分舉辦春酒活動，邀請本所趙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3	本市麻豆區公所	榮○○	115/2/18	○○餐廳	榮○○於 115 年 2 月 25 日 17 時 30 分舉辦春酒活動，邀請本所柯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4	本市中西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1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10 日 12:00 辦理春節志工聯誼暨噪音防制宣導活動，辦理宴席，邀請社會課長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5	本市中西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1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10 日 12:00 辦理春節志工聯誼暨噪音防制宣導活動，辦理宴席，邀請主任秘書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6	本市中西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本區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 日 18:00 辦理第 9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，並假○○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宴席，邀請社會課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27	本市中西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本區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 日 18:00 辦理第 9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，並假○○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宴席，邀請社會課長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8	本市中西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本區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 日 18:00 辦理第 9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，並假○○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宴席，邀請民政課長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29	本市中西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本區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 日 18:00 辦理第 9 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，並假○○社區活動中心辦理宴席，邀請主任秘書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0	本府警察局	○○殿	115/2/11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殿於 115 年 2 月 19 日舉辦聖誕千秋平安宴，邀請該所同仁與會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1	本府警察局	○○宮	115/2/11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28 日舉辦聖誕千秋平安宴，邀請該所同仁與會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2	本府警察局	○○製藥公司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製藥公司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公司尾牙活動，邀請該所柯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3	本府警察局	○○宮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4 日舉辦平安宴，邀請該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4	本府警察局	○○宮	115/2/4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平安宴，邀請該所郭○○參加。	<p>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135	本府警察局	○○有限公司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有限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公司尾牙活動，邀請該所柯○○參加。	<p>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136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<p>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</p> <p>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</p>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37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童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8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黃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39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謝○○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0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1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2/4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2	本府地政局	○○職業工會	115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職業工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3	本府地政局	○○職業工會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職業工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4	本府地政局	○○職業工會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職業工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5	本府地政局	○○職業工會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職業工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6	本府地政局	○○公會	115/1/30	○○餐廳	○○公會於 115 年 1 月 31 日舉辦歲末聯誼會，邀請該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7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聯合尾牙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48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聯合尾牙，邀請該局謝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49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聯合尾牙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0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3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聯合尾牙，邀請該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1	本府地政局	○○公會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公會於 115 年 3 月 5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2	本府地政局	○○公會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公會於 115 年 3 月 5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謝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3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10 日舉辦感恩年會，邀請該局童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4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10 日舉辦感恩年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5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忘年晚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6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忘年晚會，邀請該局童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7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忘年晚會，邀請該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58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7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忘年晚會，邀請該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59	本府地政局	○○集團	115/1/29	○○餐廳	○○集團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該局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0	本市南區區公所	○○會	115/1/2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會於 115 年 1 月 31 日舉辦歲末尾牙聯歡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1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謝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2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3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尤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4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5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6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67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8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高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69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70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1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2	本市仁德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據點年終尾牙餐聚，邀請該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73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伯公尾牙宴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4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伯公尾牙宴，邀請該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5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5/2/13	○○砲陣地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3 日舉辦年終餐會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6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1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14 日舉辦歲末感恩愛在○○尾牙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	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7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安養中心	115/2/13	○○安養中心	○○安養中心於 115 年 2 月 15 日舉辦小年夜餐會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，由該所盧○○代為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8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○○聖誕平安宴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79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○○聖誕平安宴，邀請該所盧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0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○○聖誕平安宴，邀請該所顏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1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○○聖誕平安宴，邀請該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2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舉辦○○聖誕平安宴，邀請該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3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4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新春團拜春酒，邀請該所區長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4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4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新春團拜春酒，邀請該所盧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5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4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新春團拜春酒，邀請該所楊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6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區農會	115/2/24	○○區農會 供銷部	○○區農會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新春團拜春酒，邀請該所郭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7	本市關廟區公所	○○社區長壽會	115/2/24	○○社區長壽會	○○社區長壽會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慶生聯歡會，邀請該區區長參加，由盧○○與會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88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社區發展協會第 10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暨會後餐敘，邀請杜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89	本市大內區公所	楊○○	115/2/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社區發展協會第 10 屆第 3 次會員大會暨會後餐敘，邀請本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0	本市大內區公所	楊○○	115/2/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會員大會暨會後餐敘，邀請本所胡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1	本市大內區公所	楊○○	115/2/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會員大會暨會後餐敘，邀請本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2	本市大內區公所	楊○○	115/2/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會員大會暨會後餐敘，邀請本所社行課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3	本市大內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1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舉辦會員大會暨會後餐敘，邀請本區楊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4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3/10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11 日舉辦理監事會議暨春酒活動，邀請該所潘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5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	115/2/5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萬善公、萬應婆聖誕千秋平安宴，邀請該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6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5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97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5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○○里新春團拜暨噪音防制宣導活動餐會，邀請該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8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指揮部	115/2/3	○○餐廳	○○指揮部於 115 年 2 月 5 日舉辦歲末迎春暨全民國防感恩餐會，邀請該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199	本市北區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27 日舉辦該宮顧問團春酒聯誼餐會，邀請該所潘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00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5/2/3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 2025 年終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孫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1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5/2/3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 2025 年終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許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2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5/2/3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 2025 年終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03	本府社會局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	115/2/3	○○餐廳	○○社會福利基金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 2025 年終感恩餐會，邀請該局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4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5/2/6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會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 115 年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5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	115/2/6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會址	○○老人福利協進會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 115 年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陳△△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06	本府社會局	○○慈善事業基金會	115/2/6	○○餐廳	○○慈善事業基金會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歲末餐會，邀請該局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7	本府社會局	○○福利協進會	115/2/24	○○市場	○○福利協進會於 115 年 2 月 25 日舉辦 115 年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08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○○協進會	115/2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老人○○協進會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09	本府社會局	○○福利協進會	115/2/24	○○黨黨部	○○福利協進會於115年2月25日舉辦115年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郭'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0	本府社會局	○○老人○○協進會	115/2/24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老人○○協進會於115年2月26日舉辦會員大會，邀請該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1	本府社會局	○○公司	115/1/31	○○飯店	○○公司於115年1月31日舉辦忘年會，邀請該局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7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12	本府社會局	○○公司	115/1/31	○○飯店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1 月 31 日舉辦忘年會，邀請該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3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基於公務禮儀邀請本區陳區長○○參加其 115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○○餐廳辦理新春團拜，向本所表示慰勞本所同仁辛勞，感謝公務上之協助及指導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4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基於公務禮儀邀請本區黃課長○○參加其 115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○○餐廳辦理新春團拜，向本所表示慰勞本所同仁辛勞，感謝公務上之協助及指導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15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基於公務禮儀邀請本區陳課長○○參加其 115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○○餐廳辦理新春團拜，向本所表示慰勞本所同仁辛勞，感謝公務上之協助及指導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6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基於公務禮儀邀請本區曾主任○○參加其 115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○○餐廳辦理新春團拜，向本所表示慰勞本所同仁辛勞，感謝公務上之協助及指導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7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6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基於公務禮儀邀請本區鄭主任秘書○○參加其 115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○○餐廳辦理新春團拜，向本所表示慰勞本所同仁辛勞，感謝公務上之協助及指導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18	本市新營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7	○○餐廳	○○里辦公處基於公務禮儀邀請本區陳課長○○參加其 115 年 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○○餐廳辦理新春團拜，向本所表示慰勞本所同仁辛勞，感謝公務上之協助及指導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19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國中	115/2/2	○○餐廳	○○國中於 115 年 2 月 2 日舉辦國中小校長行政會議暨聯誼餐敘活動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0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年末尾牙活動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1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宮	115/2/5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5 日晚間在 ○○廟前廣場舉辦年末尾牙活動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2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5/2/6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6 日在 ○○國小舉辦年末尾牙活動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3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晚間於社區活動中心舉辦迎春送暖歌舞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4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7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年末尾牙活動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5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5/2/7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公司負責人之結婚喜宴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6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5/2/7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公司負責人之結婚喜宴，邀請本所黃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27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長照公司	115/2/8	○○餐廳	○○長照公司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中午在○○餐廳舉辦年末尾牙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8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里	115/2/9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9 日中午在本區○○宮舉辦歲末尾牙感恩餐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29	本市鹽水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5/2/14	○○汽車修護廠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14 日在○○汽車修護廠舉辦尾牙晚會，邀請本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0	本市南化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里里長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里民慶春節及卡拉 OK 歌唱聯歡餐會，邀請該所徐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1	本市南化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9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於 115 年 2 月 9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所徐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2	本市南化區公所	○○基金會	115/2/9	○○學校禮堂/活動中心	○○基金會於 115 年 2 月 9 日舉辦尾牙，邀請該所徐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3	本市安定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 115 年家庭暴力防治宣導暨新春聯誼活動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4	本市安定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9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 115 年 2 月 10 日舉辦日語班成果展餐敘活動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5	本市安定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2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長 115 年 2 月 19 日舉辦春酒平安宴活動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6	本市安定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2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長 115 年 2 月 28 日舉辦元宵節聯歡晚會暨登革熱防治宣導活動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7	本市安定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2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長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慶祝元宵節聯歡晚會暨登革熱防治宣導活動，邀請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38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5/2/11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會長於 115 年 2 月 3 日舉辦尾牙餐敘，邀請本處林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39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5/2/11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會長於 115 年 2 月 8 日舉辦尾牙餐敘，邀請本處林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0	本市市場處	○○樂團協會	115/2/11	○○餐廳	○○樂團協會於 115 年 2 月 24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本處林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1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5/2/23	○○市場	○○市場自治會會於 115 年 3 月 15 日舉辦座談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本處黃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42	本市市場處	○○市場自治會	115/3/3	○○餐廳	○○市場自治會會長於 115 年 3 月 15 日舉辦座談會，會後餐敘，邀請本處吳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3	本市市場處	謝○○	115/3/3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市場自治會於 115 年 3 月 16 日舉辦春酒餐敘，邀請本處王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4	本市市場處	○○夜市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夜市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本處胡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45	本市市場處	○○夜市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夜市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舉辦餐敘，邀請本處林○○參加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6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7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方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48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朱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49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吳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0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林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1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蕭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52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趙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3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慈善會	115/1/31	○○慈善會	○○慈善會於 115 年 2 月 1 日下午 12 時 20 分辦理寒冬送暖活動，邀請本所副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4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寺	115/1/31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於 115 年 02 月 01 日下午 6 時辦理送舊迎新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55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，邀請本所陳員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6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7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代理吳課長參加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58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吳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59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副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0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天府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府於 115 年 02 月 03 日下午 6 時 30 分辦理平安宴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61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2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謝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3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守望相助隊於 115 年 2 月 6 日晚上 7 時辦理歲末感恩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64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會於 115 年 2 月 6 日下午 6 時 36 分辦理歲末尾牙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副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5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公司	115/2/6	○○餐廳	○○公司於 115 年 2 月 6 日下午 6 時辦理尾牙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6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7 日晚上 6 時 36 分辦理新春聯歡感恩餐會，邀請本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67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7 日下午 6 時辦理作伙呷平安，邀請本所副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8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陳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69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70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代理吳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1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李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2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副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73	本市安南區公所	0 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6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社區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7 時辦理會員大會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4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5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謝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76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6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8 日下午 6 時 50 分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黃課員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7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0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21 日下午 5 時辦理建醮大典-灯篙啓灯大典.煮油除汙.平安宴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78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20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寺於 115 年 2 月 22 日下午 5 時辦理清水祖師佛誕平安宴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79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後憲兵	115/2/20	○○餐廳	○○後憲兵於 115 年 2 月 22 日晚上 6 時 30 分辦理春酒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0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0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會於 115 年 2 月 22 日晚上 7 時辦理春節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區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1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社區發展協會	115/2/2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隊於 115 年 2 月 27 日下午 6 時辦理半年慶，邀請本所主任秘書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82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28 日下午 6 時 40 分辦理長壽會春酒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蕭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3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7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於 115 年 2 月 28 日下午 6 時 30 分辦理慶元宵聯歡晚會，邀請本所蕭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4	本市安南區公所	○○宮管理委員會	115/2/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宮於 115 年 2 月 3 日下午 7 時辦理歲末平安宴，邀請本所陳課長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85	本市新化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室舉辦春節聯誼暨政令宣導活動，邀請該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6	本市新化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	○○活動中心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7 日舉辦春節聯誼暨政令宣導活動，邀請該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7	本市新化區公所	○○里辦公處	115/2/2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辦公處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春節聯誼暨政令宣導活動，邀請該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88	本市新化區公所	○○里長壽會	115/2/1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里長壽會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辦理新春聯歡晚會邀請該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89	本市新化區公所	○○廟主任委員	115/2/13	○○廟前廣場	○○廟主任委員吳○○於 115 年 3 月 1 日辦理文衡聖帝聖誕邀請該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0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91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楊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2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柯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3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林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94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涂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5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6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297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戴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8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299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李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00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2/6	○○餐廳	臺南市山上區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6 日舉辦「防疫志工年度研討會暨餐敘聯誼活動」，邀請本所翁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1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2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03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周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4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曾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5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06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王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7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梁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08	本市山上區公所	○○農會總幹事	115/1/21	○○餐廳	○○農會於 115 年 1 月 23 日舉辦尾牙聯誼餐會，邀請本所翁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09	本市將軍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 115 年春酒，邀請區長○○參加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10	本市將軍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 115 年春酒，邀請公所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11	本市將軍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 115 年春酒，邀請公所郭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
編號	登錄機關 (單位)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312	本市將軍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 115 年春酒，邀請公所蘇○○參加。	1. 本案屬無職務上利害關係之飲宴應酬，且無有顯不相宜、涉足不妥當場所情形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
313	本市將軍區公所	○○里長	115/3/2	○○餐廳	○○里長於 115 年 2 月 26 日舉辦 115 年春酒，邀請公所陳○○參加。	1. 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 7 點規定，公務員不得參加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飲宴應酬。但因公務禮儀、民俗節慶確有必要參加，應簽報長官核准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始得參加。 2. 政風室登錄建檔。